

# 2024 年度包头市财政局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9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单位职能

根据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包头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发〔2019〕34号），包头市财政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单位。

### （二）主要职责

包头市财政局是包头市人民政府的职能单位，主管全市的财政工作，现有内设科室25个，局属二级单位7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2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5个），主要职责有：

（一）拟订包头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旗县区，市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和办法，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推进包头市财政管理体制改革。

（二）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我市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单位(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本级预决算公开。办理市财政与自治区财政、旗县区财政

年终结算事宜。提出地方税收政策的意见、建议。

(四)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彩票管理的有关办法，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 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我市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拟订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府国内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依法拟订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政府性债务风险管控、限额管理。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外债相关工作。

(七)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本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建立国有金融资本报告制度。拟订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和财政与金融协调配合相关政策，负责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按规定管理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八)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九)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单位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 负责办理和监督包头市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以及中央、自治区和包头市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包头市基本建设投

资的有关政策，拟订基本建设财务制度。

(十一) 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负责代理记账机构的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十二) 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督导和规范内部控制，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十三) 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包头市财政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7 家。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包头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包头市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包头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财政科学研究中心、包头市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包头市投融资及国有资产评价中心、包头市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及资金保障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财政局部门本级、包头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包头市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包头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财政科学研究中心、包头市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包头市投融资及国有资产评价中心、包头市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及资金保障中心。

##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财政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包头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3	包头市绩效评价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4	包头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	事业单位
5	包头市财政科学研究中心	事业单位
6	包头市政府投资评审中心	事业单位
7	包头市投融资及国有资产评价中心	事业单位
8	包头市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及资金保障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三、2024 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市财政局将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聚焦建设“两个稀土基地”和打造“世界绿色硅都”，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切实增强财力保障、加快预算执行、强化风险防范，加力支持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强化收入调度。加强对重点行业税收经济运行分析，组织财税部门按月调度收入，加大征管力度，力争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总量达到 200 亿元以上。二是挖掘优质财源。紧盯招商引资重点企业，积极挖潜增收，确保应收尽收。

加强特许经营权出让管理，确保收入足额纳入预算管理。三是盘活国有资产。对已梳理出的 615 处可利用的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土地，加快处置进度；对国有矿产、土地等资源统一进行有效整合开发，提升资产资源对财政收入的贡献度。四是统筹存量资金。常态化盘活闲置资金，统筹用于亟需资金支持领域，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全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一是继续争取专项资金。紧紧抓住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重点聚焦产业升级、稀土基地、生态屏障等各类重大示范类项目，力争取得更大突破。二是继续争取新增财力补助。紧盯上级加大对下转移支付的机遇，积极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财力奖补等财力性转移支付，持续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三是继续争取新增债券资金。在统筹好发展与安全的基础上，在法定债务限额内，合理争取新增债券资金，保障我市重点项目和公益性支出的资金需求。

**（三）坚定支持重大战略实施。**在统筹抓好上述财政收入的基础上，全力做好“三保”、债务还本付息和重大战略的资金保障，力争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 460 亿元以上，增速达到 10% 以上。一是坚定支持办好“两件”大事。统筹资金支持“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具体任务落实，做好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资金保障。二是坚定支持创新驱动战略实施。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支持包头实验室建设，提升创新平台能级和创新成果转化，全力推动“两个稀土基地”建设。三是坚定支持保障重点民生。重点落实城乡低保和养老待遇政策，支持“夹心房”和老旧小区改造，持续提升群众生活水平。加大对公立医院投入力度，支持打造



远近闻名的医疗高地。加大基础教育投入，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支持打造有重要影响力的区域教育高地。

**（四）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一是坚决做好债务风险防范。进一步凝聚全员化债的合力，全力落实“1+8”一揽子化债方案，“砸锅卖铁”穷尽一切手段化解债务，努力降低全市债务风险等级。二是坚决完成年度化债任务。继续争取上级化债政策资金支持，综合运用预算安排、盘活资源、资产处置等方式多渠道筹集化债资金，坚决防止“暴雷”事件发生，全力完成年度化债任务。三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决把“三保”放在优先保障的位置，强化动态监控，做好库款调度，重点支持财力困难的旗县区，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五）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预算增加事项，严审政府投资项目，切实提升政府资金使用效率和支出进度。二是发挥财政引导作用。做大做强正信集团，发挥好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和投资基金作用；通过设立专业投资子基金支持产业发展，形成政策支持与财政资金增值的良性循环。三是提升“智慧财政”服务功能。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平台、惠企利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枢纽综合服务平台功能，建成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并在全市推广，发挥“数字财政”效用。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262.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650.58 万元，增长 47.2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262.3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827.00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27.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9.2 万元，增长 20.49%。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1435.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1.37 万元，增长 10152.64%。主要原因是预算一体化系统对结转结余统计口径的调整。

**(二) 支出预算总计 8262.3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8262.3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800.6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财政部门正常运转，支持各单位履行财政职能和保障机关的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174.5 万元，增加 47.01%。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29.2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5.88 万元，增加 16.74%，主要原因人员的变动和养老基数的调整。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68.5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职工的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74 万元，增加 6.1%，主要原因人员的变动和医疗保险基数的调整。

(4) 节能环保（类）支出 2.77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环保相关的专项业务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2.23 万元，减少 4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节能环保相关的专项业务支出。

(5) 农林水（类）支出 70 万元，主要用于普惠金融发展相关的专项业务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45 万元，减少 39.1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普惠金融发展相关的专项业务经费。

(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8.85 万元，主要用于包头市“约惠鹿城 礼享够购”消费券活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8.85 万元，增加 100%，主

要原因是我市举办了“约惠鹿城 礼享够购”消费券活动。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269.28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2 万元,增加 6.07%,主要原因人员的变动和住房公积金基数的调整。

(8) 其他类(类)支出 333 万元,主要用于包头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建设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333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包头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年终结转结余。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8262.3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82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435.37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27 万元,占 82.6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2.37 万元,占 13.34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3 万元,占 4.03%;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8262.3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300.85 万元，占 52.05%；

项目支出 3961.53 万元，占 47.9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62.3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650.58 万元，增长 47.23%。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929.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7.58 万元，增长 41.30%。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244.44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局机关及参公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53.48 万元,增加 12.73%。增加的

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考核情况，对工资进行调整以及人员的变动。

2.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4.87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业务检查及工作经费。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9.87 万元，增加 1797.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做好财政业务检查相关工作。

3.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287.1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办公楼维修、保洁、绿化、安全，中央空调系统、电梯系统、供暖系统等专项设备运行维护及保养支出等后勤保障服务。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89.83 万元，增加 29.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项目较上年有所增加。

4.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4.33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编制和管理的相关工作。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33 万元,增加 128.86%，主要原因进一步做好预算编制和管理相关工作。

5.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22.51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部门决算（网络版）等软件正常运转。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2.51 万元，增加 456.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引起的公务支出服务平台等运行维护费增多。

6.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348.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63 万元，增加 74.3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监督检查及预算绩效管理业务费用的增多。

7.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51.44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项目信息一体化建设。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1.44 万元，增加 45.63%。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8.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64.32 万元。主要用于二级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0.64 万元，增加 14.6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考核情况，对工资进行调整。

9.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252.9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全区“一张网”项目、代理记账工作经费、债务监测技术系统维护等，此项支出比去年预算增加 939.19 万元，增加 299.3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业务改革，相关平台建设及运维等费用的增加。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59.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04 万元，增加 39.2%。变动原因：离退休人员的变动及离退休人员工资的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3.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9 万元，增加 83.25%。变动原因：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变动及离退休人员工资的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46.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35 万元，增加 6.24%。变动原因：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人员的变动和养老基数的调

整。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本年度财政预算数为116.9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单位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6.25万元，增加5.64%。变动原因：行政单位人员变动和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1.6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9万元，增加7.24%。变动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变动和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

1.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23万元，减少44.6%。变动原因：本年度减少节能环保专项工作。

### （五）农林水支出（类）

1.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万元，减少39.13%。变动原因：本年减少了普惠金融发展方面的专项工作。

### （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1.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88.8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8.85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我市举办了“约惠鹿城 礼享够购”消费券活动。

###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69.28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2 万元，增加 6.07%。变动原因：单位人员变动和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300.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01.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299.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 95.24%；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76%。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71 万元，减少 54.76%；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71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等相关政策，严格核定公车预算经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落实接待管理规定，控制接待陪同人员数量和接待标准，公务接待费逐年下降。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包头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33 万元，主要是用于包头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包头市财政局预算安排项目 59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3961.53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2640.8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320.67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 （一）代理记账工作经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包头市部分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会计代理记账财政补贴项目。

### 2.立项依据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在部分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会计代理记账实施办法的通知》（包府发[2015]97号）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1. 预计实施代理记账的市本级预算单位增长至 240 户，费用标准：6000 元--7200 元/户。代理记账业务费用由财政单位和委托单位按比例负担。代理记账业务年费用原则控制在 1--1.4 万元之间，年代理记账费用 1 万元内（含 1 万元），财政负担 60%；超过 1 万元的部分，财政负担 30%。2.对代理记账机构为 240 户市本级预算单位代理记账服务进行审计。审计费用标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800 元/天、中级会计师 500 元/天、初级会计师及以下 300 元/天。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213.29 万元。

## （二）政府采购“全区一张网”系统服务费及驻场人员费用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全区一张网”实施

### 2.立项依据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构建政府采购“全区一张网”实施方案>的通知》（内财购〔2020〕179号）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1、政府采购系统维护费 50 万元。按照自治区财政厅统一测算要求，各盟市需承担云平台年系统维护费 50 万元。

2、政府采购云平台需派驻人员予以现场技术支持，包含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执行，电子卖场，数据监管等内容，费用为每人 30 万元。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80 万元。

## （三）国库软件运维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单位决算（网络版）等软件正常运转。

### 2.立项依据

根据《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厅相关要求，保障国

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单位决算（网络版）等软件正常运转。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按照 2023 年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维护费、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维护费、单位决算软件维护费测算。

其中：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沈阳明煜公司和中科江南）；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平台维护费；单位决算网络版维护费；其他相关费用支出。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35.56 万元。

## （四）总决算、单位决算的编报、分析、公开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做好 2024 年财政总决算、单位决算、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编报、会审及公开等工作。

### 2.立项依据

据《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做好年度财政总决算、单位决算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编报、会审及公开等工作。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进行决算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审、报送、分析工作需要进行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必要的设备配置。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1.95 万元。

### （五）市本级财政监督检查及预算绩效管理业务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2.立项依据

十九大报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地方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内蒙古自治区第三方参与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工作量计算根据历年实际业务量和实际工作效果等因素计算平均水平。每年聘请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不少于 10 个。预算绩效管理聘用第三方机构费用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 148.63 万元。

#### （六）预算管理专项资金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完成预算编制和管理相关工作。

##### 2.立项依据

预算管理工作中涉及到的各项工作经费。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预算管理工作中涉及到的各项工作经费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2.33 万元。

#### （七）财政大楼运行经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财政大楼维修维护服务及水电暖等费。

##### 2.立项依据

由于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编制人员少，实际工作人员多，预算各项资金均不足以满足日常办公楼服务运转，故申请此项目保障财政大楼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

#####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财政大楼运行经费制定本年业务预算，财政大楼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大楼水电、电费、取暖费、劳务费、维修维护费等。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370 万元。

### （八）财政信息化建设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财政项目信息化建设费、无线网络覆盖费、内外网改造信息采编费、CA 证书管理系统整合。确保无线接入，系统建设顺畅。

#### 2.立项依据

由于市财政局财政信息系统化需要专业团队运行维护。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综合保障中心

####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财政信息化建设费制定本年业务预算，财政信息化建设费主要用于财政项目信息化建设费、无线网络覆盖费、内外网改造信息采编费、CA 证书管理系统整合。确保无线接入，系统建设顺畅。

####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50万元。

## （九）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运行维护费

### 1.项目概述

为全面推动数字财政建设，提升财政服务能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实现公务支出一网通办，24小时全天候办理，形成我市公务支出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财经制度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位，包头市财政局拟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电子票证等信息技术，建设统一的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为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提供“全业务、全流程、全电子”的“一网通办”服务。

### 2.立项依据

《关于推进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建设的请示》及相关批示，《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根据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前期建设情况和全市预算单位数量、财政供养人员数量测算。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博思软件公司包头市公务支出服务平台运行维护费用。

### 5.实施周期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80万元。

## （十）包头市惠企利民综合服务平台运行维护费及租赁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拓展惠企利民平台功能和支付平台租赁费用。一方面开发灵活人员就业促进模块，建设用工专区；另一方面开发闲置物资供需功能对接模块，推动解决闲置物资再利用。

### 2.立项依据

《包头市惠企利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包府办〔2022〕45号）。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实施方案

根据包头市惠企利民综合服务平台二期建设任务及平台租赁协议测算，主要用于支付惠企利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方政企互联公司二期建设开发费用，完善政策服务、金融服务模块，开发便民服务模块，以及支付平台租赁费用。

### 5.实施周期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130万元。

（十一）包头市“约惠鹿城、乐享生活”政府消费券发放活动经费

### 1.项目概述

为更好地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2024年，

市政府再次将“发放 1000 万元以上消费券”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实事，并由市财政局组织发放政府消费券。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消费券发放工作正常开展。

## 2. 立项依据

根据《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发放政府消费券的决策部署和会议纪要等。

##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财政局

## 4. 实施方案

为促进政府消费券发放工作顺利开展，签订政府消费券发放协议，加大政府消费券发放宣传工作力度，拓展政府消费券使用商户数量，调查研究政府消费券发放新模式等。主要用于支付政府消费券发放手续费，政府消费券发放相关的宣传费用以及政府消费券发放过程中其他支出。

## 5. 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88.85 万元。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财政局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99.28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53.02 万元、印刷费 5.7 万元、水费 0.42 万元、邮电费 14.87 万元、取暖费 84.29 万元、物业管理费 23.54 万元、差旅费 29.5 万元、维修（护）费 17.82 万元、会议费 1.3

万元、培训费 10.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劳务费 15.33 万元、委托业务费 4.7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84 万元，增长 28.2%。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实际支出增多。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281.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0.2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260.95 万元。涵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办公设备”、...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44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9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40 个，公开绩效目标 40 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2640.86 万元，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

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博

联系电话： 0472-5228658